

預期時間表⁽¹⁾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 ⁽²⁾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白表 eIPO 服務在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³⁾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以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方式支付白表 eIPO 申請款項的截止時間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⁴⁾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⁵⁾	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
(1) 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 • 發售價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 • 國際發售認購踴躍程度及 • 公開發售股份配發基準	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 星期四或之前
(2) 透過不同途徑獲得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申請獲接納之申請人的身份證明 文件號碼(如適用))(請參閱「如何申請 公開發售股份—公佈分配結果」一節)	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星期四起
寄發退款支票(如適用) ⁽⁶⁾	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 星期四或之前
寄發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 星期四或之前
預期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預期時間表⁽¹⁾

-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本地時間。有關全球發售安排詳情（包括其條件），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安排」一節。
- (2) 倘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登記認購申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 —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惡劣天氣對開始申請登記的影響」及「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 — 惡劣天氣對開始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3) 閣下不得於截止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在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提交申請。倘閣下已於當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在指定網站遞交申請，並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可於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時間）前支付申請股款以繼續辦理申請程序。
- (4)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 —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5) 定價日預期約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且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倘我們與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未能協定發售價，則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即時失效。
- (6) 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及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每股股份應付價格的獲接納申請將獲發出退款支票。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开发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之寄發股票／退款支票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自領取之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他人代為領取。選擇親自領取之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之授權書前往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接納之身份證明文件。未獲領取之股票及退款支票會於其後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申請人所提供之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倘為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份號碼可能會列印在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資料亦可能轉交第三方以安排退款。申請人兌現退款支票前，銀行或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倘若申請人填寫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有誤，可能導致有關退款支票延遲甚至無法兌現。

預期時間表⁽¹⁾

股票僅會在香港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相關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預期約為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倘投資者於收到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根據公開的分配資料買賣股份，風險概由投資者自行承擔。

上述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更改，我們將會刊發公佈。